

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目录清单

主管部门：省中医药局		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名称 (战略领域名称)	财政事权	政策任务	主要用途	绩效目标	审批权限设置			
					资金额度	保留省级审批	下放单位款数	下放市县
	合计				64,618	50,150	5,663	8,805
		县级中医医院升级建设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2017-2020年，支持59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县级公立医院开展新建、改建、改扩建、修缮、设备配置、信息化建设、人才储备等内容。2020年安排后，县级中医医院升级建设政策任务资金全部安排完毕。	开展基建项目的医院完成主体工程建设。2020-2022年，各项目陆续竣工并投入使用，县级中医院门诊量、住院量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49,470	49,470		
		岭南中药材保护	根据《岭南中药材保护条例》，用于第一批列入保护对象的化橘红、广陈皮、阳春砂、广藿香、巴戟天、沉香、广佛手、何首乌八种中药材的种源、产地、种植、品牌保护相关工作。	保障岭南中药材生产健康发展，引领和推动岭南中药材生产、培育、生产者的合法质量、保护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	1,060		655	405
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	中医药事业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等，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的重大决策部署，持续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该政策每年安排1408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中医药信息化建设、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信息化建设、人才培养、科研创新、文化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等事项目。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改善各级中医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培育中医名院、名科和名中医水平，推动中医药医疗、保健、康复、科研等关键领域取得重点突破，加强中医药科研和人才培养，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弘扬中医药文化，促进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切实解决中医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之间的矛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健康需求。	14,088	680	5,008	8,400

附件2

2020年县级中医医院升级建设资金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地市	建设项目医院	2017-2020年省级财政计划投入总额	2017年已安排	2018年已安排	2019年已安排	2020年安排
合计		88000	6800	24450	7280	49470
地市级		50000	5100	12850	4480	27570
韶关市		16000	700	4900	1600	8800
始兴县	始兴县中医院	8000	350	2450	800	4400
新丰县	新丰县中医院	8000	350	2450	800	4400
梅州市		10000	450	3050	1000	5500
蕉岭县	蕉岭县中医医院	10000	450	3050	1000	5500
惠州市		8000	3250	0	280	4470
龙门县	龙门县中医医院	8000	3250	0	280	4470
清远市		16000	700	4900	1600	8800
佛冈县	佛冈县中医院	8000	350	2450	800	4400
阳山县	阳山县中医院	8000	350	2450	800	4400
财政省直管县		38000	1700	11600	2800	219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乳源瑶族自治县中医医院	10000	450	3050	1000	5500
连平县	连平县中医院	10000	450	3050	0	6500
陆河县	陆河县中医院	10000	450	3050	1000	5500
德庆县	德庆县中医院	8000	350	2450	800	4400

2020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资金分配明细表

序号	资金用途及单位	合计	省属中医医院设备更新工程	市县级中医院院发	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合作试点建设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	广东省中医院未病质量控制中心	中医药科研项目	中医药青年人才培养培训	中医药人才培养平台建设	中医药文化宣传	2020中医药专项建设工作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4088	2800	7200	260	140	100	755	190	1660	300	683
一、	省级小计	5446	2800		260	140	100	513	130	520	300	683
(一)	省中医药局(汇总)	4595	2800		260	140	100	137	60	400	300	398
	局本部	764.5			65			49.5		30	300	320
	局机关	620									300	320
	中山大学(局转拨)	16						16				
	暨南大学(局转拨)	11						11				
	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局转拨)	85			65					20		
	广州市民政局精神病院(局转拨)	1						1				
	广州市东升医院(局转拨)	1						1				
	广州中医药大学金沙洲医院(局转拨)	1.5						1.5				
	广东三九脑科医院(局转拨)	3						3				
	广东省医用耗材管理学会(局转拨)	10						10				
	广州中医药大学祈福医院(局转拨)	16						6		10		
	广东省第二中医院	135.5				30		12.5		30		63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95			65	30		50		150		
	广东省中医院	510			130	30	100	25	60	150		15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510	500							10		
	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	2380	2300			50				30		
(二)	省卫生健康委(汇总)	162.5						42.5		120		
	广东省人民医院	39.5						9.5		30		
	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30.5						20.5		10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17.5						7.5		10		
	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20								20		
	广东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0								1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0								2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10								10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10								10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5						1.5				
	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	1						1				
	广东省精神卫生中心	2.5						2.5				
(三)	省教育厅(汇总)	685						330	70			285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用途及单位	合计	省属中医医院设备修缮(续(续筹中医传承创新工程))	市县级中医院医发果建设	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诊疗专项建设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	广东省中医院未病质量控制中心	中医药科研项目	中医药骨干人才培养培训	中医药人才培养平台建设	中医药文化宣传	2020中医药专项建设工作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广州中医药大学	601						246	70			285
	校本部	246						246				
	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240										240
	继续教育学院	115							70			45
	广东药科大学	9						9				
	广东医科大学	9						9				
	南方医科大学	53.5						53.5				
	汕头大学医学院	3						3				
	华南农业大学	3						3				
	广东食品职业学院	6.5						6.5				
(四)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汇总)	1.5						1.5				
	广东省工伤康复中心	1.5						1.5				
(五)	省药监局(汇总)	2						2				
	广东省药品检验所	2						2				
二、	市县小计	8642		7200				242	60	1140		
(一)	广州市	305						65		240		
	市本级	305						65		240		
	广州市卫生健康委	289						49		240		
	广州医科大学	16						16				
(二)	深圳市	285.5						45.5		240		
	市本级	285.5						45.5		240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	285.5						45.5		240		
(三)	珠海市	52						22		30		
	市本级	52						22		30		
	珠海市卫生健康局	52						22		30		
(四)	汕头市	832		800				2		30		
	市本级	32						2		30		
	汕头市卫生健康局	32						2		30		
	潮阳区	800		800				2		30		
(五)	佛山市	800		800								
	市本级	120.5						50.5		70		
	佛山市卫生健康局	115						45		70		
	南海区	5.5						45		70		
	广东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5.5						5.5				
(六)	韶关市	1025.5		1000				5.5		20		
	韶关市	1025.5		1000				5.5		20		

序号	资金用途及单位	合计	省属中医医院设备修缮工程(续建及新增工程)	市县级中医院发热门诊建设	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建设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	广东省中医院表病质量控制中心	中医药科研基金项目	中医药骨干人才培养培训	中医药人才培养平台建设	中医药文化宣传	2020中医药专项建设工作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市本级	1025.5		1000				5.5		20		
	韶关市卫生健康局	25.5						5.5		20		
	韶关市中医院	1000		1000								
(七)	河源市	11						1		10		
	市本级	11						1		10		
	河源市卫生健康局	11						1		10		
(八)	梅州市	844.5		800				4.5		40		
	市本级	44.5						4.5		40		
	梅州市卫生健康局	44.5						4.5		40		
	梅江区	800		800								
	梅州市第二中医医院	800		800								
(九)	惠州市	845		800				5		40		
	市本级	45						5		40		
	惠州市卫生健康局	45						5		40		
	惠东县	800		800								
	惠东县中医院	800		800								
(十)	东莞市	53						3		50		
	市本级	53						3		50		
	东莞市卫生健康局	53						3		50		
(十一)	中山市	88						8	60	20		
	市本级	88						8	60	20		
	中山市卫生健康局	88						8	60	20		
	中山市中医院	28						8		20		
	中山市中医院	60							60			
(十二)	江门市	55.5						5.5		50		
	市本级	55.5						5.5		50		
	江门市卫生健康局	55.5						5.5		50		
(十三)	阳江市	1034.5		1000				4.5		30		
	市本级	1034.5		1000				4.5		30		
	阳江市卫生健康局	34.5						4.5		30		
	阳江市中医医院	1000		1000								
(十四)	湛江市	1561.5		1500				1.5		60		
	市本级	1561.5		1500				1.5		60		
	湛江市卫生健康局	61.5						1.5		60		
	湛江市第一中医医院	500		500								
	湛江市第二中医医院	1000		1000								
(十五)	茂名市	22.5						2.5		20		

序号	资金用途及单位	合计	省属中医医院设备迁移(统筹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	市属中医院医发项目建设	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建设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	广东省中医治未病质量控制中心	中医药科研项目	中医药骨干人才培养培训	中医药人才培养平台建设	中医药文化宣传	2020中医药专项建设工作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市本级	22.5						2.5		20		
	茂名市卫生健康局	22.5						2.5		20		
(+六)	肇庆市	34						4		30		
	市本级	34						4		30		
	肇庆市卫生健康局	34						4		30		
(+七)	清远市	46.5						6.5		40		
	市本级	46.5						6.5		40		
	清远市卫生健康局	46.5						6.5		40		
(+八)	潮州市	510		500						10		
	市本级	510		500						10		
	潮州市卫生健康局	10								10		
	潮州市中医医院	500		500								
(+九)	揭阳市	12.5						2.5		10		
	市本级	12.5						2.5		10		
	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12.5						2.5		10		
(+十)	云浮市	23						3		20		
	市本级	23						3		20		
	云浮市卫生健康局	23						3		20		
(+十一)	省财政直管县	880		800						80		
	顺德区	30								30		
	顺德区卫生健康局	30								30		
	龙川县	800		800								
	龙川县中医院	800		800								
	大埔县	10								10		
	大埔县卫生健康局	10								10		
	丰顺县	10								10		
	丰顺县卫生健康局	10								10		
	五华县	10								10		
	五华县卫生健康局	10								10		
	封开县	10								10		
	封开县卫生健康局	10								10		
	揭西县	10								10		
	揭西县卫生健康局	10								10		

2020年县级中医医院升级建设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县级中医医院升级建设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省中医药局	申报单位	省中医药局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17	到期年度	2020	
资金需求	总金额	215200万元	当年度金额	49470万元	
用途范围	支持59家粤东西北地区县级公立中医医院开展新建、迁建、改扩建、修缮、设备配置、信息化建设、人才储备等内容。增加床位规模和业务用房面积，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政策依据	根据《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粤办发[2017]2号），通过3-5年努力，全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显著改善，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服务格局科学合理，人民群众就近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实施期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2017年，37家开展基建项目的医院中，至少10家开工。 目标2：2018年，37家开展基建项目的医院全部开工，22家开展设备配置的医院完成设备购置。 目标3：2019年，开展基建项目的医院力争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目标4：2020-2022年，各项目竣工并投入使用，县级中医院门诊量、住院量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目标1：37家开展基建项目的医院全部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目标2：重大事故发生率保持为零。 目标3：设备到位率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工数量	37家	37家
			医疗机构床位数（张）	提高	提高
		质量指标	设备到位率	100%	100%
			医疗机构基础设施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达标率	100%	100%
			资金执行进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概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住院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率	0	0
			中医药服务资源配置	逐步优化	逐步优化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85%

附件6

2020年岭南中药材保护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岭南中药材保护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省中医药局		申报单位	省中医药局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17	到期年度	2021	
资金需求	总金额	10000万元	当年度金额	1060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第一批列入保护对象的化橘红、广陈皮、阳春砂、广藿香、巴戟天、沉香、广佛手、何首乌八种中药材的种源、产地、种植、品牌保护相关工作。				
政策依据	根据《广东省岭南中药材保护条例》和省领导在《关于安排广东省岭南中药材保护资金的请示》（粤财社[2017]13号）上的批示，为加强岭南中药材保护，促进中医药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障条例的顺利实施，设立专项资金，开展保护活动。				
	实施期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岭南中药材生产健康发展，引领和推动优质岭南中药材生产，提高岭南中药材品种质量、保护中药材管理、培育、生产者的合法权益，促进中药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目标1：开展人才培养工作。 目标2：制定生产基地评估标准。 目标3：开展文化资源调查、整理、展览等活动。 目标4：开展商标品牌保护工作。 目标5：开展在林地生产中中药材保护与研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培养数量	960人次	480人次
			开展动态监测品种数	8种	8种
			开展实地指导工作	8次	8次
			制定生产基地评估标准的品种数	8种	8种
			开展品牌商标宣传活动	1次	1次
			开展林地生长中药材保护与研究工作	4项	4项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进度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岭南中药材品牌知名度、美誉度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药产业资源配置	逐步优化	逐步优化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2020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省中医药局	申报单位	省中医药局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0	到期年度	2025	
资金需求	总金额	每年19566万元	当年度金额	14088万元	
用途范围	支持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主要用于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能力建设、人才培养及科技创新、文化宣传与对外交流合作、中医药专项建设工作等，以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政策依据	<p>中医药是我国独特的卫生资源、潜力巨大的经济资源、具有原创优势的科技资源、优秀的文化资源和重要的生态资源。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不断推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充分发挥中医药资源优势，是实现中医药振兴和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现人人享有中医药服务的客观需要，也是推进“健康中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战略选择。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党中央、国务院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中医药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国发〔2016〕15号）等陆续出台。近年来，我省中医药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离省委、省政府的要求，离人民群众的期望仍有差距。突出表现在：一是各地对中医药发展重视程度不足，中医药服务体系还不健全；二是城乡、区域中医药发展不平衡；三是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发展不平衡；四是中西医工作发展不平衡等方面。因此，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专项资金的设立，极大促进了我省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形成了良好的发展态势，资金将有效推动中医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加快实现中医药服务领域全覆盖，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获得感显著提升。</p>				
	实施期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通过财政资金的扶持，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改善各级中医医疗机构服务条件，每万人口公立中医医院床位数达到5.5张，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培育中医医院、名科和名医，90%的县级中医医院达到二级甲等中医医院水平，推动中医药医疗、保健、康复、科研等关键领域取得重点突破，加强中医药科研和人才队伍培养，每万人口卫生机构中医执业类别医师（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4人，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弘扬中医药文化，促进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切实解决中医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中医药健康需求。</p>			<p>目标1：支持2家省属、5家地市级、4家县级中医医院基建及设备购置。 目标2：开展中医药人才培养及培养平台建设项目。 目标3：开展中医药科技研究、国医大师思想传承等科研项目。 目标4：开展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建设、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中医治未病质量监控中心等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目标5：开展中医药文化宣传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省属中医医院基建及设备购置项目数量	2家	2家
			支持市、县级中医医院基建及设备购置项目数量	9家	9家
			支持中医药科研项目数	428项	428项
			中医药骨干人才培养培训人次	650人次	650人次
			中医药人才培养平台建设数	166项	166项
		质量指标	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建设项目数	4项	4项
			培训合格率	90%	90%
			设备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医疗机构基础设施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资金执行进度		100%	100%	
	成本控制有效性		严格执行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严格执行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	0	0
重大事故发生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中医药服务资源配置	逐步优化	逐步优化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85%
培训教师及受训学员满意度	90%		90%		